審核2020-21年度
開支預算

答覆編號

HAB324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(問題編號：5678)

總目： (95)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

分目： (-) 沒有指定

綱領： (-) 沒有指定

管制人員：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(劉明光)

局長： 民政事務局局長

問題：

政府將於2019年4月起實施一系列改善措施，以加強保障受僱於政府服務承辦商的非技術員工的待遇及勞工權益；就此，政府可否告知本會，康樂及文化事務署：

1. 在採購以僱用非技術員工為主的政府服務合約時，(i)評審標書採用技術評分的比重、(ii)工資水平作為技術評分準則所佔的比重，及(iii)工資水平評分的詳細計算方法；及

2. 預計在2019-20年度，實施一系列改善措施涉及的額外開支為何？

提問人：張超雄議員 (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：931)

答覆：

1.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(康文署)已於2019年4月起在採購以僱用非技術員工為主的政府服務合約時，評審標書採用技術評分的比重調升至不低於50%，而工資水平作為技術評分準則所佔的比重亦調升至不低於25%。

   另外，工資水平評分的詳細計算方法如下：

   $$25\% \times \frac{P - S}{H - S}$$

   P: 獲考慮投標書所建議的非技術員工月薪
   H: 所有合資格投標書中，建議非技術員工的最高月薪
   S: 法定最低工資水平的薪酬

2. 在2019-20年度的預算中，康文署在實施一系列改善措施所涉及的額外開支約為3,500萬元。

－ 完 －